附件1

2025年永和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

试点工作县级人民政府承诺书

2025年为按时保质完成好我县实施的财政支持农业生产托管试点服务，郑重承诺：

一、安排不低于15万元的实施工作经费。主要用于专家团队服务，宣传培训与入户指导，监督检查、验收与工作指导，试点经验总结与完善政策措施等。

二、严格按照组织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、补助环节、补助标准认真组织实施，按时拨付资金，确保试点顺利实施，并达到预期效果。

三、试点实施完成后，认真撰写试点实施总结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，总结形成一批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社会化服务模式和项目管理运行机制。

永和县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25日